

青海省 2023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 (面试) 报名通告

根据教育部教育考试院《关于 2023 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考务相关事项的通知》(教考院函〔2022〕95 号) 安排, 2023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简称 NTCE) 面试时间为 12 月 9 日-10 日。现就青海省 NTCE 面试报名安排通告如下:

一、时间安排

1. 网上报名时间: 11 月 8 日—11 日 17 时
2. 微信程序上传审核资料时间: 11 月 8 日—11 日 17 时
3. 网上审核时间: 11 月 8 日—11 日 17 时
4. 网上缴费截止时间: 11 月 14 日 24 时
5. 打印准考证时间: 12 月 4 日—9 日
6. 面试时间: 12 月 9 日—10 日(具体面试科目的时间、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7. 面试结果发布时间: 2024 年 1 月 10 日

二、报考对象及条件

(一) 报考对象

1. 具有青海省户籍。
2. 青海省内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读学生。
3. 已在我省办理居住证的外省户籍人员(有效期内, 不含暂住证、居住证办理证明等其他资料)。

4. 驻我省现役部队和现役武警官兵。

（二）报考条件

符合以下报考条件，各科笔试成绩合格且在有效期内的，方可报名参加面试。网上报名系统有判别考生笔试成绩是否具备报名资格的功能，条件不符的考生无法完成相关操作。

1. 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

2. 遵守宪法和法律，热爱教育事业，具有良好的思想品德。

3. 符合申请认定教师资格的体检标准。

4. 符合《教师法》规定的学历要求。

5. 全日制普通高校本科三年级及以上，专科三年级、专升本（专插本、专转本）一年级及以上，3+2 毕业学年的学生，可凭学校出具的在籍学习证明报考。

6. 参加青海省中小学教师资格藏语文学科考试的考生范围为：（1）本省普通高校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藏语）专业三年级及以上本专科在校学生或在职研究生。（2）具有普通高等学校中国少数民族语言文学（藏语）本专科、研究生学历，且具有本省户籍或居住证的考生。

7. 驻我省现役部队和现役武警官兵，应提供所属部队或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人事关系证明原件。证明格式依部队或单位的规定而定，但应明示报名人员的身份证号、部队证件号和属于驻我省现役部队或现役武警官兵等信息。

8. 根据教育部办公厅 中共中央台湾工作办公室秘书局 国

务院港澳台事务办公室秘书行政司《关于港澳台居民在内地（大陆）申请中小学教师资格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师厅〔2020〕1号）精神，自2020年起，在内地（大陆）学习、工作和生活的港澳台居民，可申请参加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具体事项按照相关规定办理。

9. 根据《教育部关于印发〈教育类研究生和公费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实施方案〉的通知》（教师函〔2020〕5号）和《教育部关于推进师范生免试认定中小学教师资格改革的通知》（教师函〔2022〕1号）精神，符合条件的教育类研究生、师范生可参加学校组织的教育教学能力考核并取得《师范生教师职业能力证书》，也可自愿参加国家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申请认定相应的教师资格。

注意事项：被撤销教师资格的，5年内不得报名参加考试；受到剥夺政治权利，或故意犯罪受到有期徒刑以上刑事处罚的，不得报名参加考试。曾参加教师资格考试有作弊行为的，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执行。

三、报名流程

报名前请认真阅读报名所需条件及相关文件规定，**严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报名和缴费工作，过期无法办理。**考生须提供真实有效、准确无误的报名信息，因提供虚假报名信息至无法参加考试，均由考生个人负责。

第一步：注册报名。2023年下半年教师资格笔试报名成功

的考生使用原账户即可,其他考生须重新注册面试账户。登录“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站后(<http://ntce.neea.edu.cn>),在“考生服务”栏中点击“报名系统”,选择“青海”后点击“点击登录”,进入账户界面后,准确填写个人相关信息完成注册。注册成功后进入页面,报考面试类别及科目等信息并提交。

注意事项:报名系统内须提交本人近6个月以内的白色背景免冠正面证件照(不允许戴帽子、头巾、发带、墨镜等),显示考生头部和肩的上部,照片应为JPG/JPEG格式,不大于200K。

第二步:提交资料。报名系统中注册报名结束后,按附件1《青海省2023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面试网上报名审核程序操作指南》,扫描微信小程序二维码,注册并登录微信小程序,拍照上传审核所需证件及证明资料。

第三步:及时关注审核状态。审核期间,须随时登录报名系统和微信小程序查看个人审核状态,审核时间截止前,仍处于“待审核”状态的考生应及时与审核点联系询问原因,避免错过审核时间。常见问题详见附件1。

第四步:完成缴费。通过审核的考生在缴费时间截止前,登录报名系统,按照提示完成网上缴费,完成后网页显示“完成报名”即为报名成功。逾期不缴费的考生视为报名无效,不再补办。

特别提醒:考生填报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由考生自己负责。一经审核通过,报考信息不得更改。

根据青海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青海省财政厅《关于继续执

行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收费标准的复函》（青发改价格函〔2018〕513号）文件规定，按照面试300元/人.次缴纳报名考试费。

四、违规处理

考试违规参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令第33号）执行。

五、成绩查询及合格证明

考生可于2024年1月10日起通过报名网站查询面试成绩。已通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笔试和面试）的考生，可自行通过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站（<http://ntce.neea.edu.cn>）查询、下载、打印PDF版本考试合格证明，提供给认定部门使用。

六、其他注意事项

（一）报名系统密码重置

1. **自助重置密码。**考生可通过回答注册时预设的“密码保护问题”自助重置密码。

2. **短信获取密码。**考生可通过报名注册时所填写的手机号码获取密码。截止面试结束前，切勿更换手机号码。

3. **报名系统操作（仅限报名网站的报名操作。微信小程序的具体操作请咨询以下各审核点）及短信相关问题可拨打客服电话010-82345677。**

（二）咨询电话

审核咨询电话：

青海大学审核点：0971-5315595

青海师范大学审核点：0971-6312533

青海民族大学审核点：0971-8802040

投诉监督电话：

青海省教育招生考试院：0971-4123123

- 附件：1. 青海省 2023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面试线上报名审核程序操作指南
2. 学籍证明
 3. 面试流程
 4. 面试科目及考试大纲
 5. 青海省中职（专业课和实习指导课）教师资格考试大纲（试行）（面试部分）
 6.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科目代码列表

青海省教育招生考试院

2023 年 11 月 1 日

附件 1

青海省 2023 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面试 线上报名审核程序操作指南

报名系统中填报的信息和通过微信小程序上报的资料，均通过“青海教资面试审核”微信小程序进行审核。已在“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网站注册报名的考生，按以下流程操作。

一、注册登录

扫描下方二维码进行注册登录，注册时考生的姓名、手机号、证件类型、证件号信息，务必与报名系统中的注册报名信息一致。



教资面试报名审核

青海教师资格面试审核程序码

操作步骤：

1. 考生选择“青海省”考区，进入教师资格面试资料审核程

序。进入系统后，考生应仔细阅读“面试审核考生告知承诺书”，点击“我已阅读并同意”进入系统“登录”页面。

2. 点击登录页面的“还没有账号？点击注册”链接，进入注册页面，按页面要求填写注册信息。

3. 若忘记登录密码，可点击登录页的“忘记密码？”链接，进入后按页面内容完善信息，点击“确认”。密码重置后，考生可复制新密码进行登录。

2023年下半年中小学
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审核

15S
青海省2023年下半年中小学教师资格考
试(面试)审核考生告知承诺书

1.本人已确定仔细阅读并知悉报名通告内
容，按照要求报名并提交审核。
2.本人确定在本次教资面试审核中，所填信
息和上传资料内容真实有效。
3.因未按通告要求报名，导致审核不通过、
报名不成功，后果由本人承担。
温馨提示：报名必须先在本系统“中小学教师资格考
试”网上提交审核，然后在“青海教资面试
审核”程序中提交资料。

我已查阅并同意

2023年下半年中小学
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审核

证件号 请输入证件号

密 码 请输入登录密码

验证码 请输入验证码

登录

忘记密码? 没有账号? 点击注册

*请先登录中国教师资格考试网 <http://ntce.neea.edu.cn>
进行网上报名后，再于本页面注册
*密码长度为8-20个字符，且必须包含大写字母、小写字
母、数字、特殊字符，不允许空格，中文。

2023年下半年中小学
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审核

姓 名 请输入姓名

手 机 号 请输入手机号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 件 号 请输入证件号

登 录 密 码 请输入登录密码

确 认 密 码 请再次输入登录密码

验 证 码 请输入验证码

注册

*请先登录中国教师资格考试网 <http://ntce.neea.edu.cn>
进行网上报名后，再于本页面注册
*密码长度为8-20个字符，且必须包含大写字母、小写字
母、数字、特殊字符，不允许空格，中文。

二、上传资料流程

考生上传提交的资料应使用教师资格面试审核程序中提供

的固定格式，自编无效。

1. 选择“在校生或非在校生”



2. 选择报考类型



3. 选择考生类型



4. 上传“学籍/学历验证码” (仅报考“藏语文学科”填写)



5. 上传证明材料



在校生上传材料



非在校生上传材料

三、线上资格审核

资料上传成功后，工作人员将对报考系统中的信息和微信小程序上传的资料进行考试资格审核，审核结果通过“青海教师资格面试审核”微信小程序反馈，请及时查看。

1. 微信小程序中显示“审核成功”，待报名系统中同步显示“审核已通过”后及时完成缴费为报名成功。
2. 审核期间如有疑难问题，请咨询审核单位，审核单位不代表面试考试地点，具体面试考试地点以准考证为准。
3.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资料或修改上交资料，导致审核时间

截止后报名系统中信息仍处于“待审核”状态的，视为自动放弃报考。

4. 网上审核只对考生面试报名信息规范性等进行审核，考生学历信息审核将在教师资格认定阶段完成。

四、常见问题解答

1. **报名系统中的信息错误。**微信小程序中显示“审核不通过”，同步显示审核不通过原因（如：考生因信息有误、照片格式错误、提交资料不符合要求等），报名系统中显示“待审核”状态。先按提示在报名系统中修改错误信息，同步重新填报面试信息，而后在微信小程序中重新提交资料。**务必按操作要求和先后顺序提交修改资料，否则无效。**

2. **报名系统中的信息和微信小程序中的信息均有错误。**微信小程序中显示“审核不通过”，同步显示审核不通过原因，报名系统中显示“待审核”状态。先按提示在报名系统中修改错误信息，同步重新填报面试信息，而后在微信小程序中**重新提交修改资料。务必按操作要求和先后顺序提交修改资料，否则无效。**

3. **微信小程序中信息错误。**微信小程序中显示“审核不通过”，同步显示审核不通过原因，报名系统中显示“待审核”状态。**根据审核不通过原因仅需在微信小程序中提交修改资料即可。**

4. 若长时间处于待审核状态，请检查在教师资格面试资料审核程序中修改信息后，是否在教师资格报名系统中重新提交了报

名信息。

5. 没有上传“学籍/学历验证码”界面，“学籍/学历验证码”仅限于报考藏语文学科考生上传，如果报考了藏语文学科，请检查是否在第二步骤选择了“报考藏语文学科”。

6. 学信网学籍验证码查询方式 (<https://my.chsi.com.cn>)。



< 资料审核

姓名: 张某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8199709803456
考生类型: 非在校生
注册地区: 西安市



中小学教师资格网个人信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09.23
户籍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凌塘村新街2号
居住证申领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凌塘村新街2号
报考类别: 幼儿教师资格
学校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

面试报考信息

请考生及时到教师资格考试网上缴费。审核通过未在规定时间内缴费者视为自动放弃报名,逾期不再补报。

 您的资料审核成功, 预祝您考取理想成绩。

审核成功

< 资料审核

姓名: 张某某
证件类型: 身份证
证件号码: 430528199709803456
考生类型: 非在校生
注册地区: 西安市



中小学教师资格网个人信息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96.09.23
户籍所在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凌塘村新街2号
居住证申领地: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凌塘村新街2号
报考类别: 幼儿教师资格
学校名称: 广州医科大学

面试报考信息

审核不通过原因:
学籍证明材料、公安核验证明材料、户籍证明材料模糊

[修改证明材料](#)

[修改学信网验证码](#)

审核不通过

附件 2

学籍证明

姓名：_____，性别：_____，_____年__月出生，
身份证号_____，学号：_____，系我校（院）
_____专业师范类 / 非师范类全日制（普通/职业）教
育中专/专科/本科/研究生在籍_____年级学生，该生于____
年__月入学，学制_____年。若该生顺利完成学业，达到学校相
关要求，将于_____年__月毕业并取得毕业证书。

特此证明。

_____大学（学院、学校）

学籍管理部门（盖章）

年 月 日

- 注：1. 本证明仅供招生计划内在校学生报考全国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使用。
2. 本证明由考生所在学校学籍管理部门盖章后生效，其他部门盖章无效。
3. 如因学籍证明信息差错造成的问题由考生及所在学校负责。
4. 在校考生报考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现场审核时，须提交此证明原件，复印件无效。

附件 3

面试流程

一、考核内容

面试遵循《中小学和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标准》和《考试大纲》（面试部分），主要考核申请人职业道德、心理素质、仪表仪态、言语表达、思维品质等教学基本素养和教学设计、教学实施、教学评价等教学基本技能。

二、面试方法

面试采取结构化面试、情境模拟等方式，通过备课（或活动设计）、试讲（或演示）、答辩（或陈述）等环节进行。面试考核使用教育部考试中心统一研制的面试测评系统。

三、面试程序

1. 候考：考生持面试准考证、身份证按时到达考试地点，进入候考室候考。

2. 抽题：按考点安排，登录面试测评软件系统，计算机从题库中随机抽取试题（幼儿园类别考生从抽取的 2 道试题中任选 1 道，其余类别只抽取 1 道试题），经考生确认后，系统打印试题清单。

3. 备课：考生持备课纸、试题清单进入备课室，撰写教案（或演示活动方案），时间 20 分钟。

4. 回答规定问题：考官从题库中随机抽取 2 个规定问题，考生按题回答，时间 5 分钟。

5. 试讲/演示：考生按照准备的教案（或活动方案）进行试讲（或演示），时间 10 分钟。

6. 答辩：考官围绕考生试讲（或演示）内容和测试项目进行提问，考生答辩，时间 5 分钟。

7. 评分：考官依据评分标准对考生面试表现进行综合评分，填写《面试评分表》，经组长签字确认，同时通过面试测评系统提交评分。

四、其他事项

1. 新增面试科目、中职专业课、实习指导课教师资格考试面试单独命题，不使用测评系统抽题。

2. 面试成绩总分为 100 分。考生成绩由各分项得分加权累加而得（各项目权重依照《考试大纲》规定）。

附件 4

面试科目及考试大纲

一、面试科目

1. 幼儿园教师资格考试面试不分科目。

2. 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科目分为：语文、藏语文、英语、道德与法治、数学、科学、音乐、体育、美术、心理健康教育、信息技术、小学全科，共 12 个学科。

3. 初级中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科目分为：语文、藏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道德与法治、历史、地理、音乐、体育与健康、美术、信息技术、历史与社会、科学、心理健康教育、日语，共 18 个学科。

4. 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科目分为：语文、藏语文、数学、英语、物理、化学、生物、思想政治、历史、地理、音乐、体育与健康、美术、信息技术、通用技术、心理健康教育、日语，共 17 个学科。

5. 中职文化课教师资格考试的面试科目与高级中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科目相同。

二、面试大纲

幼儿园、小学、初中及高中面试大纲请登录报名网站查询。中职文化课类别面试大纲目前参照高中类别执行。

附件 5

中职（专业课和实习指导课）教师资格考试大纲 （试行）（面试部分）

一、测试性质

面试是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的有机组成部分，属于标准参照性考试。笔试合格者，参加面试。中职专业课和中职实习指导面试没有指定教材，无需带入考场。

二、测试目标

面试主要考察申请教师资格人员应具备的新教师基本素养、职业发展潜质教育教学实践能力，主要包括：

1. 良好的职业道德、心理素质和思维品质。
2. 仪表仪态得体，有一定的表达、交流、沟通能力。
3. 能够恰当地运用教学方法、手段，教学环节规范，较好地达成教学目标。

三、测试内容与要求

（一）职业认知

1. 热爱职业教育，有较强的从教愿望，正确认识、理解教师的职业特征，了解职业教育现状，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能够正确认识、分析和评价教育教学实践中的师德问题。

2. 有较为长远的个人职业生涯设计或发展规划。

3. 关爱学生、尊重学生，公正平等地对待每一位学生，关注每一位学生的成长。

（二）心理素质

1. 积极、开朗，有自信心。

具有积极向上的精神，主动热情工作。

具有坚定顽强的精神，不怕困难。

2. 有较强的情绪调节与自控能力。

能够有条不紊地工作，不急不躁。

能够冷静地处理问题，有应变能力。

能公正地看待问题，不偏激，不固执。

（三）仪表仪态

1. 仪表整洁，符合教育职业和场景要求。

2. 举止大方，符合教师礼仪要求。

3. 肢体语言得体，符合教学内容要求。

（四）言语表达

1. 语言清晰，语速适宜，表达准确。

口齿清楚，讲话流利，发音标准，声音洪亮，语速适宜。讲话中心明确，层次分明，表达完整，有感染力。

2. 善于倾听、交流，有亲和力。

具有较强的口头表达能力，善于倾听别人的意见，并能够较准确地表达自己的观点。在交流中尊重对方、态度和蔼。

（五）思维品质

1. 能够迅速、准确地理解和分析问题，有较强的综合分析能力。

2. 能够清晰有条理地陈述问题，有较强的逻辑性。

3. 能够比较全面地看待问题，思维灵活，有较好的应变能力。

4. 能够提出具有创新性的解决问题的思路和方法。

（六）教学设计

1. 了解课程的目标和要求，准确把握教学内容。

准确把握学科专业知识、实训课和实践技能培养的教学内容、理解本课（本单元）在教材中的地位以及与其他单元的关系。

2. 根据教学内容和课程标准的要求确定教学目标、教学重点和难点。

3. 教学设计要体现学生的主体性，因材施教，选择合适的教学形式与方法。

（七）教学实施

1. 能够有效地组织学生的学习活动，注重激发学生的学习兴趣，有与学生交流的意识。

2. 能够科学准确地表达和呈现教学内容。

3. 能够适当地运用板书，板书工整、美观、适量。

4. 能够较好地控制教学时间和教学节奏，合理地安排教与学的时间，较好地达成教学目标。

（八）教学评价

1. 在教学实施过程中注重对学生评价。

2. 能客观评价自己的教学效果。

四、测试方法

采取结构化面试和情境模拟相结合的方法，通过抽题备课、试讲、答辩等方式进行（无指定书目，不需要考生自带教材。考生按照考点要求完成考试各环节即可）。

考生按照有关规定随机抽取备课题目，进行备课，时间 20 分钟，接受面试，时间 20 分钟。考官根据考生面试过程中的表现，进行综合性评分。

五、评分标准

序号	测试项目	权重	分值	评分标准
一	职业认知	10	3	热爱教师职业，对教师工作的基本内容和职责有清楚了解，了解职业教育现状
			4	有较为长远的个人职业生涯设计或发展规划
			3	了解职业学校学生群体现状，关爱学生，尊重学生、平等对待学生，关注学生发展
二	心理素质	5	3	自信、开朗、善于沟通、有上进心
			2	有较强的情绪调节能力
三	仪表仪态	5	2	衣着整洁，仪表得体，符合教师职业特点
			3	行为举止端庄大方，教态自然，肢体表达得当
四	言语表达	10	5	语言清晰，表达准确，语速适宜
			5	善于表达、交流，语言有亲和力
五	思维品质	10	4	思维缜密，思路清晰
			6	分析问题全面、细致、有条理，准确地理解并找出问题核心，创新性地解决问题
六	教学设计	15	5	准确把握课程的教学目标与要求
			5	根据学科特点和教学对象，确定具体的教学重点和难点，设计教学方法
			5	教学设计体现学生的主体性
七	教学实施	35	6	情境创设合理，关注学习动机的激发
			10	教学内容表述和呈现清楚、准确
			4	善于启发，引导学生自主学习
			8	板书设计突出主题，层次分明；板书工整、美观、适量
			7	教学环节安排合理；时间节奏控制恰当；教学方法和手段运用有效
八	教学评价	10	5	能对学生进行过程性评价
			5	能客观地评价教学效果

六、题型结构

面试过程分为 3 个环节：

第 1 环节 回答问题（5 分钟）

面试考官组长从问答题中随机抽取两个题目，考生在 5 分钟之内回答完毕。

第 2 环节 试讲教学设计（10 分钟）

面试考生从教学设计题中随机抽取一个题目，在 20 分钟之内备课（在面试前进行）完毕后，用 10 分钟时间试讲完毕。

要求：

1. 配合教学内容适当板书。
2. 可恰当运用教具。
3. 教学过程需有互动环节。
4. 教学中应有过程性评价。

第 3 环节 答辩（5 分钟）

由 1-2 名面试考官根据面试考生在前两个环节的表现，分别提出 1 个问题，考生在 5 分钟之内答辩完毕。

附件 6

中小学教师资格考试（面试）科目代码列表

序号	科目名称	代码	备注
(一)	幼儿园		
1	幼儿园	141	
(二)	小学		
1	小学语文	241	
2	小学藏语文	241A	2020 年新增
3	小学英语	242	
4	小学道德与法治	243	
5	小学数学	244	
6	小学科学	245	
7	小学音乐	246	
8	小学体育	247	
9	小学美术	248	
10	小学信息技术	249	2017 年下半年新增
11	小学心理健康教育	250	2017 年下半年新增
12	小学全科	251	2017 年下半年新增
(三)	初中		
1	语文（初级中学）	343	
2	藏语文（初级中学）	343A	2020 年新增
3	数学（初级中学）	344	
4	英语（初级中学）	345	
5	日语（初级中学）	345A	2017 年下半年新增
6	物理（初级中学）	346	
7	化学（初级中学）	347	
8	生物（初级中学）	348	
9	道德与法治（初级中学）	349	
10	历史（初级中学）	350	
11	地理（初级中学）	351	
12	音乐（初级中学）	352	
13	体育与健康（初级中学）	353	

14	美术（初级中学）	354	
15	信息技术（初级中学）	355	
16	历史与社会（初级中学）	356	
17	科学（初级中学）	357	
18	心理健康教育（初级中学）	359	2017年下半年新增
(四)	高中		
1	语文（高级中学）	443	
2	藏语文（高级中学）	443A	2020年新增
3	数学（高级中学）	444	
4	英语（高级中学）	445	
5	日语（高级中学）	445A	2017年下半年新增
6	物理（高级中学）	446	
7	化学（高级中学）	447	
8	生物（高级中学）	448	
9	思想政治（高级中学）	449	
10	历史（高级中学）	450	
11	地理（高级中学）	451	
12	音乐（高级中学）	452	
13	体育与健康（高级中学）	453	
14	美术（高级中学）	454	
15	信息技术（高级中学）	455	
16	通用技术（高级中学）	458	
17	心理健康教育（高级中学）	459	2017年下半年新增